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八日

目录

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3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0年12月18日（星期五）14：30

会议地点：成都市东御街19号本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宏彪先生

会议议程：

- 1、参会人员签到，见证律师核实身份；
- 2、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3、介绍到会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4、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5、宣读会议提案；
- 6、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 7、投票表决并进行监票、记票工作；
- 8、宣布表决结果和会议决议；
- 9、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10、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本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一股东发言原则上不得超过两次，每次发言不超过五分钟。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的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漏公司商业秘密及未公开重大信息的问题，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五、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数额对议案进行表决，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设置，进一步优化管控体系，助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由此，拟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p>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p>	<p>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联席总裁、副总经理（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p>
<p>第一百二十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设副总经理六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第一百二十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总裁）1名，联席总裁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可设副总经理（副总裁）六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总裁）、联席总裁、副总经理（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p>目录第六章、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六十五条、第七十一条、第八十条、第九十六条、第一百〇七条、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百二十八条、第一百二十九条、第一百三十条、第一百三十一条、第一百三十二条、第一百三十三条、第一百三十六条等《公司章程》中其他各处涉及的“总经理”、“副总经理”。</p>	<p>“总经理（总裁）”、“副总经理（副总裁）”。</p>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八日